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 集团

公告编号：2016-092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期间安排的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4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4日和2016年8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和《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

经公司确认，本次筹划事宜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8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已于2016年8月18日、2016年8月24日、2016年8月31日、2016年9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1、2016-083、2016-085）。

公司原承诺争取最晚将在2016年9月18日前按照《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或《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完善和论证，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9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本次停牌不涉及公司债还本付息，因此公司“16TCL01”（代码 112352）、“16TCL02”（代码 112364）和“16TCL03”（代码 112409）三支公司债券继续交易，不停牌。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方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双方拟对半导体显示业务相关资产进行重组。具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尚未最终确定。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本公司的半导体显示业务相关资产。

4、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2016年8月3日）的主要股权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股份种类
1	惠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78,419,747	人民币普通股
2	李东生	638,273,688	人民币普通股
3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1,690,581	人民币普通股
4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4,4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新疆东兴华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2,660,287	人民币普通股
6	新疆九天联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899,521	人民币普通股
7	国开创新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82,775,119	人民币普通股
8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382,775,119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6,100,699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6,4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1	惠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0,572,858	人民币普通股
2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1,690,581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6,100,699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6,4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李东生	159,568,422	人民币普通股
6	惠州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5,504,587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丰庆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2,411,008	人民币普通股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0,953,964	人民币普通股

9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4,7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30,572,858	人民币普通股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工作，包括：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财务顾问、审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的选聘；与相关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及论证等。

三、公司继续停牌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情况较为复杂，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因此公司无法按原定时间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四、公司继续停牌期间的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也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预计在不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两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最晚将在2016年10月18日前按照《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或《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事项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16年10月18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本次重组终止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18日